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增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2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天平路 2 号，本公司 5 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 1 名，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6350758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58%。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登瑞先生主持。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3507589 股；弃权 0 股；反对 0 股。

2、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3507589 股；弃权 0 股；反对 0 股。

3、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3507589 股；弃权 0 股；反对 0 股。

4、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63507589 股；弃权 0 股；反对 0 股。

5、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63507589 股；弃权 0 股；反对 0 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63507589 股；弃权 0 股；反对 0 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黑龙江鸿旭律师事务所张博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名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投资者可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特此公告。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5月17日